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MARTER ENERG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智慧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4)

變更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智慧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起，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變更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3樓Eaton Club 12室。

本公司電話及傳真號碼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智慧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夏軒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陳夏軒先生、薄大騰先生及岳璐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潘孝汶先生、盧家麒先生及郭迅昇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